

崔亚斌 著

中国神探

安徽文艺出版社

中国神探

崔亚斌 著

00137306



290569689

I25 / 470.14



安徽文艺出版社

中国神探

崔亚斌 著

责任编辑:吴迅

出版:安徽文艺出版社(合肥市金寨路 381 号)

邮政编码:230063

发行:安徽文艺出版社发行科

印刷:安徽巢湖地区印刷厂

开本:850×1168 1/32

印张:12.25

字数:300,000

版次:1996 年 8 月第 1 版 199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:ISBN 7-5396-0973-7/I·879

定价:13.50 元

(本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 录

人海擒凶.....	1
雨夜疑案	56
亨得利斧影	86
头颅尚未找到.....	147
神探马玉林.....	160
慧眼破迷案.....	199
火眼金睛.....	214
特殊卫士.....	245
屠刀砍向总经理.....	262
龙首山下伸冤记.....	278
酒与醉.....	291
白衣杀手.....	312
形形色色命案中的女犯.....	333
侦查下窖屋.....	358
后 记.....	387

12/5

！血，血案！

人海擒凶

一、殒二命血案突发 下一令警车急驰

1984年12月1日下午5点，沈阳市青年大街上车水马龙，热闹非凡。正是职工下班的时刻，人们或乘车或步行，纷纷直奔自己家中而来。在人们头脑中，晚上5点钟，是个充满了温馨、幸福和人情味的时刻。分别一天的恩爱夫妻又将见面，三世同堂的一家人又将团聚，左邻右舍的寒暄声又将不绝于耳。紧接着，主妇走进厨房准备晚餐，男人忙于琐碎家务，学生在灯下赶做作业，幼儿在老人怀里打滚撒欢……家，多么温暖的家呀，何况又是个美好的周末！

可是，住在青年大街路西，一经街4段长顺里一栋这幢4层楼房里的居民却被突然的停电破坏了兴致。电，对于已经进入电子时代的人们来说太重要了。且不说停电会给一家人的晚餐带来诸多不便，就连当时的电视剧和连播的评书也可能看不成，听不到了，怎能不叫人感到遗憾？

还好，过7点半不久，电又来了。随着阵阵欢呼，楼内的居民又活跃起来，家家户户沉浸在天伦之乐和欢愉气氛之中。

这幢楼1单元3楼的一家，有个姓邹的青年。大约是7点35分左右，他觉得身上有些闷热，便脱下外面的衣服，向住室的东墙上挂去……突然，他看见在东北角的墙上，有些粘稠的、红色的液体从4楼流下来，还滴在箱子上。他心中大异，伸过手去摸了摸

啊！是血，血！

小邹惊叫了一声，一家人闻声赶来观看，无不骇然。有人到4楼那户人家叫门，可是门反锁着，里面无人答应。大家不敢怠慢，立刻奔赴山东庙公安派出所报告。丁所长带领几位民警火速赶到，直奔4楼。他们敲门呼叫，里面还是寂然。突然，丁所长看见从厨房窗户往外冒烟……情况危急，他当机立断，指挥民警撬下门上铁皮，取下窗上玻璃，将门打开。门一开，但见团团烟雾扑面而来，一股焦糊味直冲鼻子。一位民警发现靠门处放着一个石油液化气罐，正在“哧、哧、”作响，往外放气，赶紧上前关闭了总阀门。浓烟和焦糊气味原来是北屋地上放着的一床被子燃烧后产生的。及至看见两具血迹斑斑、惨不忍睹的尸体，人们心头猛地一震：一起特大的杀人案件发生了！丁所长当即命令：保护现场，立即向分局报警！

警笛声声，红灯闪闪，警车和消防车几乎同时赶到现场。因为已经无火可灭，消防车返回去了，市刑警大队顾大队长和沈河区公安分局的几位局长、副局长都赶来了。法医和技术人员对现场进行了紧张而又细致入微的勘查；稍后，侦察员们也参与了勘查。这是一套由南、北两间住室和一间厨房组成的住房。南面的一间是卧室，北面的一间是会客室，会客室东墙与厨房毗连。两个房间陈设整齐，一搭眼就看出是个富裕的家庭。沙发、立柜、洗衣机自不待言，光是电视机和收录机就各有一对。女主人王茵死在北屋西北角放着的单人沙发上，持坐位，背靠沙发，头略左侧，双腿自然落地。她受伤8处，其中锐器伤5处。颈部被砍一刀，左侧面部4刀，下腭骨断两处，有一刀砍入脑中；头部和手部有钝器伤；右手食指第一骨节折断，系抵抗伤。死者头部有大量血迹，沙发上也有血并流到地面。3楼墙上所见的血迹，就是从这里顺着缝隙流下去的。

南屋遇害的是王茵14岁的儿子张大群，死在西南角单人床东侧的地上，头北脚南，俯卧位。颈部被砍4刀，气管、食道、动脉皆

断；头部有钝器伤。单人床上有大血泊，约1千多毫升……

两个房间血迹斑斑，充满了血腥气味。刑警们目睹眼前惨状，无不怒火中烧。虽然还不能判明案件性质，但是，一个好端端的家庭突遭横祸，母子2人同时遇害，怎能不叫人痛惜？有谁又能想到，就在人们乐融融欢度周末的时候，罪犯胆大妄为，心黑手狠，犯下了令人发指的罪行。这是对安定团结建设四化大好形势的严重破坏，对公安战士的猖狂挑战！

法医仔细地验勘尸身，分局的林副局长走过去问：“能不能认定凶器？”

“圆凳，方凳，菜刀。”法医答道，“首先是用钝器打击头部，然后用菜刀砍杀。凶器都是取自现场。”

王茵尸体北面有一个倒下的衣架，衣架下有个木质圆凳的半个凳面，另一半凳面在两个单人沙发之间的圆桌上；尸体两腿间有个凳腿，在南面的单人沙发上还有一个凳腿；另一个凳腿则在南屋。王茵身后有凳子的碎渣。南屋的一个铁腿方凳的凳面有一个角已经残缺，痕迹新鲜，上面有血。显然，一个圆凳、一个方凳，成了罪犯使用的凶器。在北屋长条沙发前面的地上，放着一个装有约为容量3/4的“双猫牌”童袜的纸箱，纸箱口呈张开状，上面有一把沾满血迹的菜刀。不用说，这是第3件，亦即致命的凶器。

“注意现场遗留物，”顾大队长神情严峻地说，“特别是指纹和足迹，不要放过。”

记录，拍照，提取指纹和足迹……

刑警小徐几乎一动不动地躬腰站在北屋那个圆桌前，全神贯注地端详、琢磨着桌面上的东西。在烟灰缸里，有4个烟头，其中有一个带过滤嘴。桌上有5个玻璃茶杯，其中的两个分别放在靠近左、右单人沙发的桌边上，其中一个盛着半杯白水，另一个倒了。技术人员小心翼翼地提取了这两个杯子和那个烟头。

“这里有足迹！”刑警老冯喊了一声。在南屋双人床的被单上，

有两处短横道的鞋印，遗憾的是不够完整。

双人床边，靠着一把拖把。派出所的同志说，最初进屋时，厨房里的水龙头还在细流水。

南、北两屋的地上，都各放着被子，其中北屋的一条粉红色缎面被子已经烧焦，一触即碎。联想到在北屋放置的液化气罐，人们不言自明。

“哼，妄想焚尸灭迹！”刑警老鲁气愤地说，“怪，火为什么没烧起来呢？”

“罐里已经没有气了，”分局刑警队纪队长说，“最先进来的派出所同志说，虽然听到了‘哧、哧’的响声，但没闻出什么气味。不然，后果可想而知。”

林副局长说：“仔细检查一下，屋里的东西有什么翻动没有？”

刑警们检查发现，北屋的立柜未锁，但柜里面的东西及柜上面的皮箱都没有翻动的迹象。东北角放电视机的箱子上的蓝布下端有血手套印。南屋靠东墙的三屉桌上的布帘被扯下，上面有血手套印。桌面上的塑料布和纸上也有血手套印。桌上有个六角形铁盒，好似从书橱的空档处抽出，盒盖已经打开，盒的侧面也有血迹。对面那张桌子上的布帘被掀起。

“东西基本上没有动。”老鲁沉思着说。

刑警大队技术人员对死者身上进行检查。王茵上身的绿军衣的钮扣全部解开，里面的羊毛衫也解开了3个钮扣。经查，兜内有工作证、大“辽叶牌”香烟及零碎东西，除左腕上配戴一块“辽宁牌”手表外，未发现贵重钱物；张大群亦然。

室内没有发现现金、存折或其它贵重的钱财。

勘查工作一直进行到午夜。发生了这样的特大恶性案件，同志们睡意全无，精神亢奋胜于白昼。他们不仅不能同亲人共度周末，还将迎接一个紧张战斗的星期日。勘查暂告结束，封闭了现场。

“12.1”杀人案案情严重，在全市引起了震动。省公安厅和市公

安局的领导十分重视,要求集中力量迅速侦破。沈河区公安分局荟萃精华,挑选了一批经验丰富、精明强干的刑侦人员,由林副局长挂帅组成专案侦破组,指挥部设在山东庙派出所。

侦破组获知,王茵尚有一个女儿,名叫张琳,现年 17 岁,是沈阳军区某单位的射击运动员。她 11 月 27 日回沈探亲,于发案当天早晨乘 12 次快车去北京,然后再赴昆明参加射击表演。这是一个重要情况。不仅王茵母子被害后需要直系亲属处理善后,而且张琳作为这 3 口之家的唯一尚存者,很有可能会对此案的侦破提供重要线索。于是,侦破组经市局请示省厅,立即同铁道部公安局联系,务必将正在北京——昆明列车上的张琳找到截回。侦破组当即也派出 2 人,日夜兼程奔赴关内去接张琳。

侦破组的同志们离开现场来到山东庙派出所,已是翌日凌晨 4 点多了,但是谁也顾不得休息,发扬连续作战的精神坐下来议案。这时又得到一个情况:在 1 日晚上停电以后,市第七中学的 4 个学生曾到王茵家看望过他们的同班同学张大群。同志们听了,精神为之一振。大家认为这一情况是可能的,因为勘查现场时,在南屋的桌上发现了张大群 11 月 30 日给老师写的一张请假条,内容是看病。他因病没有上学,要好的同学到家里看望是很自然的事情。如果情况属实,那就是说,王茵母子遇害的时间即在从当晚停电到 3 楼小邹发现楼上流下血迹之间,也就是 5 点——7 点半。

那么,4 个学生在王茵家里看见了什么呢?

正是:欲知案中情,还须在场人。

二、议大案未得结论 访小孩认定凶手

因为天色未明,对那 4 个中学生的访问只好等一等了。在林副局长主持下,参与现场勘查的刑侦、技术人员齐坐一堂,对案情进行分析。

丁所长报告了居民报案和民警最先进入现场的一些情况，然后说：“王茵家的一些邻居反映，在停电时曾听到一些声响。3楼住户在发现血迹前，听到楼上有摔碗的声音，但没有听到争吵声，前后持续约10分钟左右。4楼住户曾听见‘咕咚’一声，有的听见凳子响，也有的听见楼梯上有人奔跑的脚步声。当时这些情况都没引起注意，是事后联系案情才回忆起来的。”

老林听完，双目炯然地望着人们，说：“现场大家都看了，现在就谈谈看法吧。比如说，案件的性质是什么？是一人还是多人作案？从现场所见，目前我们能得到什么启示和结论呢？”

其实，早自进入现场的第一步起，这些问题便已萦绕在每个人的头脑中了。现在，他们有的蹙眉凝目，有的猛吸香烟，有的垂首沉思，不过是要聚拢思绪，集中精力，然后用有力的论据和简洁的语言把自己的见解说出来。对于刑侦人员来说，现场的第一印象十分重要，对于确定侦察方向有着不可忽视的作用。

“我先说说！”小徐歉意地向大家笑了笑，“犯罪好象是一个人。我的根据是：加害于母子俩的凶器都是相同的——两个凳子一把菜刀，而且打击手法一致。”

在刑警队里，小徐最年轻，是个好学上进的青年，勇于提出个人见解。即使被人否定或为事实所推翻，他也不恼火不气馁，从中吸取经验教训。他的信条是，要在工作实践中锻炼提高自己的观察和思维能力。

老林想了想，问：“一个人能干不？”

小徐说：“如果犯罪分子是受害者所熟悉的人，进屋后乘其不备下手，是可以的。两个受害者各在一室，可以分别下手。打击的顺序是：老太太在先，小孩在后。如果是两个人作案，有些情况不好解释。”

队长老纪似乎不同意这个看法，他吸了口烟反问道：“从小圆凳3条腿的分布情况看，没有几个人作案的可能性吗？”

这个问题是令人深思的。大家都知道，那个木质圆凳已被打碎：两个各二分之一的凳面和两条凳腿在北屋，另一条凳腿却在南屋。

“而且，”老鲁补充道：“北屋盛水的玻璃杯是两个。”

小徐的嘴唇动了动，但没有再说什么。他知道，目前的分析和推测都只是初步的，随着侦察工作的深入，案情就会逐渐明朗化。还是多听听同志们的看法为好。

老林又问：“作案动机呢？”

老冯道：“财杀和仇杀都不能排除，奸情杀人相比之下可能性要小。偷盗、抢劫、勒索富裕户，是当前犯罪活动的一个突出特点。”

“但是，”老林反问，“如果是财杀，为什么两间屋子的东西都没大翻动呢？”

同志们都知道，老林爱从反面提出问题或否定对方，以促使下级把问题考虑得更周密些。

“好象犯罪分子是在找什么东西，”小徐又以积极的态度参加了讨论，“从血迹看，桌帘被揭，抽屉被拽，还有……”

“会不会是寻找现金或储蓄存折？”老鲁说，“南屋小孩的衣服扣有4个被撕掉，那是和罪犯搏斗形成的；可是北屋老太太外衣上的扣子全解开了，里面也解开了3个，这是搜身迹象。”

老纪点了点头：“财杀可能性很大，但是不要东西。电视机、收录机都是双套的，但一样没有拿走；老太太腕上有块手表，小孩放在桌上有块电子表，也都没动……”

又议了一阵，东方已透微熹。老林说：“对于案情的分析，有待于技术上的鉴定，调查研究也是特别重要的，天亮后立即抓紧行动。现场要保持封闭状态，各银行储蓄部门要严格控制。”

一夜未眠，同志们清早到附近的小饭店，用油条、豆浆匆匆填了肚子，便分头行动了。

借此空隙，谈谈被害者之一王茵这个人吧。

王茵,53岁。解放前给资本家带过孩子。1948年参军,为某部文工团团员。1964年同一位部队干部结婚。1974年春,经人介绍到市红星汽车部件厂当工人,后来当了业务员。丈夫病逝后,她没有再婚,后来与装卸一站工人黄兴瓚相识,简单地举行个仪式同居了。1981年9月从工厂退休,办了个体经商执照,先在大舞台,后在中央路3段的沈河轻工市场摆摊床,经营服装、袜子。

王茵能说会道,交结颇广。她不仅在军界认识许多人,通过工厂跑业务在工商企业界认识许多人,而且酷爱跳舞,在舞场认识了许多人。特别是她近几年经商以后,通过供与销、买与卖等经济往来,认识的人就更多而且复杂了。案发后,仅初期调查,与她熟悉的人即达280多名。

基于这点,侦破组经过研究认为,“12.1”杀人案的侦破范围,要以王茵为轴,以其熟悉的人为半径画圆,从以下7条线来进行,即:沈河轻工市场,舞场,红星汽车部件厂,住地周围,区武装部,亲属,黄兴瓚。

据反映,王茵是个既小气又大方的人。说她大方,有时看见自己的孩子同别人家的孩子在一起玩,她一高兴,不管孩子有多少,当即掏钱买冰棒,每人一支。在轻工市场上,你可以常常看见她用手挥舞着线袜,扯高嗓音叫卖:“哎,袜子!袜子!快来买吧,5角一双!5角钱能干什么?贱死啦!没有钱也不要紧,我白送啦……”她这一叫喊不要紧,颇能招徕顾客,生意兴隆。因此许多人说:“王茵会做买卖,谁也比不过她。”

不过,王茵做买卖,不愿动用自己的资金,总爱挪用别人的钱、物作资本,因此欠债不少,常见一些人向她索要。她往往久欠不还,有的就赖黄了。

尽管这样,在许多场合,甚至当着众人,王茵并不讳谈自己有钱。恰恰相反,她爱向别人炫耀自己的富足、存款若干。有人说,她赚1千,却要对别人说赚1千5。

一次，有个扒手打了王茵的主意，乘其不备，伸手去偷她右上衣兜里鼓鼓囊囊的钱。不料被王茵发觉了，当场将扒手抓住。她从那个衣兜里取出一盒香烟，讥笑道：“小伙子，你选错目标啦！”然后又从左上衣兜里取出厚厚一迭子拾元券钞票，挥了挥道：“看，钱在这呢！小伙子，算你运气‘好’，我不‘送’你了，走吧！”

由此可见，“12.1”案罪犯见财起意或索债行凶并非没有可能。

王茵虽已年老色衰，但仍好玩好跳，对于跳舞的热衷和迷恋不减当年，几乎跳遍了全市各大舞场，还在自己家里举行过舞会。她在舞场上大显身手，很少有能和她跳合得来的舞伴，唯有黄兴瓚堪当此任。于是，跳舞便成了撮合他们的媒介。不过，他们之间的感情也并非融洽，两人经常吵嘴干仗，甚至动起手来。他们是非法同居，没有履行结婚登记手续。黄兴瓚经常宿于王茵家中，有时也回自己家里去住。王茵除黄兴瓚而外是否另有所爱？这是个谜。有一次，只为黄兴瓚在舞场和别的女人跳舞，王茵当场给了他一个嘴巴。黄兴瓚也不服软，有时打急了，对王茵也是老拳相加。就在案发一周前，他们还打了一架，王茵把黄兴瓚撵走了，一直没回来。

王茵还有没有别的仇人呢？

据反映，1981年，王茵在大舞台出床子，有个男青年在她旁边卖香水，她不让卖，两人吵骂起来。那个青年指着王茵悻悻叫道：“君子报仇，10年不晚，你等着！”王茵虽然没让份，但也不得不找来亲属当“保镖”，看守了一天。

几年前的一天，张大群用一条绳子拴根铁钉玩，不慎把邻居小孩的眼睛打伤了。小孩的哥哥曾扬言报复……

由上可见，“12.1”案财杀、奸杀、仇杀的可能性都不能轻易排除。

第二天一早，老冯和小徐就分头走访了12月1日曾看见过王茵的人，最后，他们列出了这样一张时间表：

清晨，邻人看见王茵送女儿张琳到南站，乘12次快车赴京。

上午11点，沈河轻工市场有人在街上遇到王茵，王茵说，今天不到市场去了，让他给市场上的人捎个话。

下午两点，王茵到沈河区武装部，为给儿子看病办理医疗证，并想托人为一个干姊妹的女儿办理调转工作事宜。谈话中，王茵显得很伤感，边说边哭。

下午3点，王茵到那个干姊妹家中，对没办成受托之事表示歉意。谈到送走女儿，她又哭了。

下午4点40分，住在同楼的武葳到王茵家找张琳，看见王茵坐在北屋长条沙发上哭。武葳问：“哭啥呀？”王茵答：“小琳走了，想她。”武葳劝了一会儿便走了……

老冯看到这里，问：“武葳还反映了什么？”

小徐道：“她说，以前去王茵家，她都给拿糖，让吃苹果，可是这次没有，八成是女儿走了，太伤心的缘故。”

老冯想了想，又问：“哎，你问没问武葳，她去的时候，长条沙发前面放没放着那个装童袜的纸箱子？”

小徐眨了眨眼，猛然省悟道：“对呀，这一点很重要，我马上再去找她！”说完便走了。

且说纪队长怀着急切的心情，找到了七中那4个学生，让他们仔细回忆昨晚去王家的时间及所见。“12.1”案件发生后，消息不胫而走，方圆几里尽人皆知，那4个学生当然也都知道了。听说好同学张大群惨遭恶人杀害，而且就发生在那天晚上他们离开王家不久，个个悲愤不已。现在见公安局的叔叔来作调查，他们怎能不积极提供情况呢！

4个学生回忆说，1日晚上，他们是在6点45分离开学校的。走约10到15分钟，将近7点到了王家。大门没有锁，他们推门而进。王茵向他们打了招呼，说：“同学来啦！”因为停电，北屋点着一支蜡。他们略作寒暄，便都到南屋去了。张大群躺在双人床上，见他们进来，用电筒照了照。他们呆约5分钟便走了。

老纪急问：“你们没向北屋看吗？”

一个学生说：“看了，那屋单人沙发上坐着两个 20 多岁的人。”

“都是什么样的人？你们认识不？”

“不认识，”那个学生摇摇头，“因为点蜡，看不清楚，但个头儿都不矮，有 1 米 8 左右。”

“都有谁看见了？”

“我看见了。”第二个学生说。

“我也看见了。”第三个学生说。

“我没往屋里看。”第四个学生有些憾然。

老纪点了点头，又问：“那两个人都是什么穿戴？”

有两个学生互相望了望，然后答道：“他们好象穿深色衣服，戴着麻绒帽子。”“再详细……没注意看。”

“还看见了什么？”老纪问。

“窗帘拉上了，长沙发前有个纸箱子。”

“还看见了什么？”老纪又问。这 4 个学生是最后见到被害者的人，又正赶上那个不平常的时刻，他多么希望他们尽可能多而又准确地提供情况啊！

“没……没有了。”学生们说。

是呀，在那个宁静的夜晚，那个温暖的家庭，他们幼小善良的心灵怎么能想到微笑下隐藏着虚伪，黑暗中潜伏着杀机，倾刻间便鲜血四溅，发生骇人听闻的惨案呢！

4 个学生提供的情况太重要了，老纪匆匆赶回指挥部。

时间已到中午，分头调查的同志们都陆续地回来了，在老林的主持下开起了碰头会。

小徐看了老冯一眼，老冯朝他点了点头，他便又第一个开了腔：“据了解，王茵一号那天没有什么异常表现，一整天没到市场。她心情不好，为女儿的离别而伤感。据武威说，当天下午她到王茵家，没看见长条沙发前有什么纸箱子。”

最后一句引起了老纪的注意，待小徐把话讲完，他接道：“那4个学生则说，晚上7点钟左右他们到王家，在长条沙发前有个纸箱子。”然后，将学生们提供的情况复述了一遍。

老纪的话音刚停，全场立刻变得活跃起来。很显然，案件既然发生在7点至7点35分之间，那么，学生们在7点左右看到的那两个青年，便是重大嫌疑人物。大家各抒己见，热烈议论。

老林环视着同志们，注意地听着，也显得很兴奋。他已经知道，技术部门从现场那两个玻璃杯上提取了清晰的指纹，这是个有利于案件侦破的重要条件。同时还鉴定出，现场遗留的4个香烟头，其中3个为“金花”牌香烟，吸者血型为AB型；另一个带过滤嘴的烟头是大“辽叶”牌，吸者血型为B型，与王茵血型相同。据了解，王茵生前爱吸大“辽叶”……现在，有3个人在接近发案的时间看到了重要嫌疑人，这说明，侦破工作是很有利的。他在脑子里综合着同志们的正确观点和意见，迅速地梳理着、概括着。待大家的话音渐渐沉寂下来，他说：“经过一天的工作，现在可以认定，发案时间是在晚上7点以后，也就是正在停电的时候。装童袜的纸箱被打开，而且放在那个位置上，说明很可能犯罪分子和被害人曾围绕它谈了些什么。因而，下步还要重点抓紧买卖、舞场和亲属等方面开展侦察；当然，也不能排除另外几条线的人作案的可能性，都不能掉以轻心。”稍停，老林又用坚定的语气说：“但是现在可以认为，3个学生看到的那两个青年，就是此案的犯罪分子！”

正是：认定作案人，人海去搜寻。

三、“白眼镜”作客知礼 “羊毛卷”登门恐吓

沈阳城内的中央路，商店铺房鳞次栉比，往来行人川流不息，是一条历史悠久、十分繁华的商业大街。这条大街饱经沧桑，80年代后，由于对外开放、对内搞活的经济政策的实施，使它如老干发

新枝，绿叶衬红花，进入了一个空前繁荣的时期。特别是自从西起钟楼、东至小东门的那一段辟为沈河区轻工业产品交易市场以后，摊床如林，行人似蚁，商品琳琅满目，买卖日渐兴隆，愈加显得热闹了。

市场上，那第407号摊床，就是王茵生前经商之处。

王茵突然遇害，而且祸及其子，这在市场上是个爆炸性的消息。人们奔走相告，或悲悯，或感叹，众说纷纭，莫衷一是。

基于对“12.1”杀人案案情的分析，这个市场是侦察工作的重点场所之一，所以，在肩摩踵接的人流之中，不时闪现为破案而辛苦奔走的刑警们的身影。

经了解得知，王茵家的门平时很不好叫。去了客人，她也要视不同对象而区别地对待。能够给倒上两杯水的客人，不外乎以下几类：或是军区、武装部方面的人，或是她有求于对方的人，或是同她比较熟悉的人。王茵近年经商，与她交往最多、接触最频、因而也就比较熟悉的，当然莫过于那些活跃在市场上的买卖人了。于是，专案侦破组便在市场上开展了深入细致的调查工作，特别是寻找两个年龄在20多岁、身高1米8左右的男性青年。

被访群众都很关心这个案件的侦破工作，充分相信并支持公安机关，以积极的态度提供了大量的可疑现象：

有人说，经常看见有许多20多岁的人在王茵床子前转悠；

有人说，有两个市场上的青年突然去外地了；

有人说，前几天曾看见两个青年帮助王茵卖袜子；

有人说，头一个月有个青年来租王茵的床子做买卖；

有人说，王茵上月30日曾对别人讲，有个大个子到家中找过她，不知道那是什么人；

有人说……

摸到的情况量大而又驳杂，林林总总，真假难辨。侦察员们不厌其多，不厌其琐碎，多方收集，片言只语也不放过，然后认真分